

证券代码：300890

证券简称：翔丰华

公告编号：2025-61

债券代码：123225

债券简称：翔丰转债



上海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员工持股计划”或“本期持股计划”）锁定期于 2025 年 9 月 20 日届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内容，现将本期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及解锁情况公告如下：

一、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

（一）员工持股计划批准情况

上海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6 日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并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员工持股计划实施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0 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通过非交易过户的方式将“上海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 1,305,100 股股票转入“上海市翔丰华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过户股份数量占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的 1.10%，过户价格为 16.99 元/股。详见《上海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60）。

（三）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及锁定期

根据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持股计划存续期为 24 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即自 2024 年 9 月 20 日起至 2026 年 9 月 19 日止。

本员工持股计划受让的标的股票分一期解锁，自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的 12 个月后将开始解锁，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为 100%。

二、锁定期届满情况、业绩考核目标完成情况及后续安排

（一）锁定期届满情况

根据员工持股计划的规定，本期持股计划锁定期于 2025 年 9 月 20 日届满。

（二）业绩考核目标完成情况

根据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4 年年度审计报告》（众会字（2025）第 02845 号）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非净利润为 30,231,898.13 元，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及员工持股计划所涉及的股份支付费用在 2024 年的影响金额为 6,980,880.86 元，公司 2024 年实现的“净利润”为 37,212,778.99 元，较 2023 年度下降 64.46%，员工持股计划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未达成。详见《上海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的业绩考核未达成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24）。

（三）后续安排

根据《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2025 年 9 月 20 日解锁股票锁定期届满后，由管理委员会在存续期内择机出售股票，并按照出资金额与实际售出收益孰低值的原则返还出资，如返还持有人后仍存在收益，收益部分归公司所有。

三、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变更和终止

（一）公司发生实际控制权变更、合并、分立

若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或发生合并、分立等情形，持有人所持有的权益完全按照情形发生前的程序进行。

（二）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

存续期内，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须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1/2（含）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三）员工持股计划的终止

1、本员工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届满时如未展期则自行终止；

2、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满后，当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资产均为货币资金且清算、分配完毕后，本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3、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 1 个月，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1/2 以上（含）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4、如因公司股票停牌或者信息敏感期等情况，导致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无法在存续期上限届满前全部变现的，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1/2 以上（含）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可以延长。

四、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将持续关注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12 日